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常州市住房保障中心无人机采购项目

甲方：常州市住房保障中心

乙方：江苏咸亨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签订地：常州市钟楼区晋陵中路 607 号

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常州市住房保障中心以竞争性磋商对常州市住房保障中心无人机采购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定，江苏咸亨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常州市住房保障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和江苏咸亨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合同标的内容

1. 货物名称：无人机等相关配件；
2. 货物数量：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 货物质量：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4. 供货期限：15 天内。

三、合同价款

1. 本合同总价为：¥99600 元（大写：玖万玖仟陆佰元整人民币）。分项价格如下（可作为附件）：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价格（元）
----	------	------	----	-------

				单价	合价
1	无人机	大疆 M30T	1	58000	58000
2	带屏遥控器	大疆	1	2900	2900
3	桨叶	大疆	2	300	600
4	智能飞行电池	大疆	4	2000	8000
5	电池箱	大疆	1	2500	2500
6	运输箱	大疆	1	320	320
7	遥控器电池	大疆	2	400	800
8	维修工具套装	大疆	1	280	280
9	无人机机损险	大疆	1	14000	14000
10	功能负载	成至	1	12000	12000
11	USB-C 线	大疆	1	100	100
12	双头 USB-C 数据线	大疆	1	100	100
总价					99600.00

四、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
2. 发票开具方式：验收合格后提供付款金额的发票。

五、 技术工艺及材料要求

1. 整体加工及安装工艺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2. 材料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六、 售后服务

1. 合同所涉产品保修期为 2 年。乙方应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供货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导致其余各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 3.5 小时内到达现场实施维修并及时排除故障，否则，甲方有权自行派人进行修复，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支付甲

方双倍费用作为违约赔偿。

2. 质量保修期内，同一商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时，乙方必须予以免费更换同品牌、同型号的货物。

3. 该合同产品内包含无人机机损险，在设备激活的第一年内，享有与主机等价值的维修额度，在额度范围内，若发生因人为原因导致的设备损坏，不限次数免费维修。

4. 甲方向乙方提供 2 人名额的取证培训服务。

七、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招投标文件规定进行供货，并对其质量负责。

2. 乙方负责供货的材料，其品牌规格等必须与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并提供产品说明书，试验报告和合格证。材料性能及技术指标应达到招投标文件约定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3. 乙方负责供货的材料在使用前，应按甲方要求，根据标准、规范要求进行检查或试验，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检测报告中有一项指标不合格，乙方负全部责任并按本批次同规格价格的两倍进行处罚。

4. 甲方、乙方对产品质量有争议，由三方同意的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5. 乙方在供货中，如使用假冒伪劣产品，一经查实，每项次处以 10 万元罚款给甲方，该罚款从当期应付款项中扣除。

6. 三个月内发现不合格品或材质与封存的样品不符的无条件退货（所发生的拆、包、运等费用由乙方负责，保修期内免费维修。

八、履约验收

1. 甲方将按照招标文件及规定的技术标准进行检验，如果与文件规定不符，在质量及感官标准上有明显差异的，将判定所供货物采购及安装不合格。

3. 对货物安装验收不合格时，投标供应商应予以免费调换，直至符合规定，采购人不承担因调退货而发生的任何费用和责任，如因货物采购及安装产品质量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投标供应商还应赔偿采购人直接损失费用。

九、保密要求

1. 由甲方收集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2.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 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十、甲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

1. 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 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甲方义务：

1. 负责与本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2. 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

十一、乙方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权利：

1. 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二、乙方义务：

1. 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工作。
2. 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作质量满足相关验收相关标准。
3.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二、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 向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

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 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单位地址:

日期: 2022.11.24

乙方(中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工行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 4301015409100262789

单位地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星火路20号(星火E方)4、5幢

日期:

合同备案

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

地址: 钟楼区玉龙南路280号常州大数据产业园2号楼19楼1903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电话: 0519-86661066